

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

Rise in the presence of the aged, show respect for the elderly and revere your God. I am the LORD.

## 2 老吾老？家有浪子！

到底標新立異的孩子是浪子？還是從未停止上教會的父母是浪子？

文／王雪芬 圖／蕭沈

### 父母對子女的愛， 既死去又活來

《創世記》中記載雅各於風霜之年，從他面見法老自述：「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可知其老況心如槁灰，然而看見愛兒約瑟打發來接他的車輛，心就甦醒了。雅各對兒子的愛，使他年老疲憊的身體，重新恢復生命活力（創四五26-28）。

我也想像：浪子的父親餘生僅有的使命，就是一天數回屢屢望向歸鄉路，所以有著「相離還遠」、「父親看見」、「動了慈心」、「快跑過去」、「抱頸親嘴」等等令人感動的連環畫面，最不可思議的是如此高規格的迎接對象，竟然是放蕩、落魄的浪子。

總之，父母對孩子的愛是難以理解的，只能用「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來形容了。

### 財產當有效利用

早在十七世紀，洛克就主張「勞動價值說」，即利用神創造大地提供的原料，再經過勞動者的努力，產生了價值，那當然屬於個人的財產。但洛克對這樣的理論還附帶提出了限制主張——若未將個人所有物完善地利用，就不算為自己所擁有的財產，



因此他主張以「有效利用」決定財產的歸屬。

以此觀點衡諸今日社會，常會發現許多人的銀行帳戶存款數額甚高，卻不曾善加分配利用，空有存摺簿上的一筆記錄而已。洛克認為這種人不算擁有財產，因為他沒有加以有效地分配利用，換句話說，徒然擁有財產，增添心煩；只看得到，卻用不到。

## 財富是神的報酬與獎賞

加爾文也認為財富是神給勤勞者的報酬與獎賞。他不只肯定對於財物的追求，不再僅限於生存所需，且同意財富應當再投資發展，以累積利益。這革命性的觀念，不但影響日後資本主義甚鉅，且影響深遠直到今天。

我認同蒙神賞賜的財富要有效利用。父母們一輩子省吃儉用、積蓄攢錢，栽培兒女，並儲備養老金。最終，赤裸裸地來，赤裸裸地去，不能帶走什麼。如何有意義地應用分配畢生努力賺來的財產呢？

## 聖經中繼承產業的規範

我們來看看神對於財產繼承與分配是如何地文明與公義。在傳統思維中，財產只有男性可以繼承，女性多半是附屬男性，而非自主的個體；或有認為女兒出嫁如同潑出去的水，不再和本家牽連。但在《民數記》中，竟然記載女兒同樣擁有繼承產業的權利。

雖然，這項權利是在於沒有兒子的情況下才得以成立，至少，於當時男尊女卑的世代，也是在公開的律法中提及的繼承權，而且明示均分給眾女兒。「耶和華曾吩咐我主拈鬮分地給以色列人為業，我主也受了耶和華的吩咐將我們兄弟西羅非哈的產業分給他的眾女兒。」（民三六2）

繼承產業是權利，也有必須盡的義務，一旦繼承產業等同兒子的地位，代表著該承擔起產業興衰的責任。「論到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耶和華這樣吩咐說：他們可以隨意嫁人，只是要嫁同宗支派的人。這樣，以色列人的產業就不從這支派歸到那支派，因為以色列人要各守各祖宗支派的產業。」（民三六6-7）

## 饒具趣味，醒世恆產打油詩

時代變遷，法律之下子女平等，子女同樣繼承父母的產業，但「守住產業」已聽之渺渺，「發揚光大」更是緣木求魚。「啃老族」的崛起，可以說是社會制度畸形帶來的特殊現象。

有一首台語的打油詩饒富趣味，給家有恆產的父母作為參考。

「老本要緊保管好，兒女不孝免煩惱。未分子女跟條條，分了見著面皺皺。財產毀完無人知，想到歹子流目屎。保管老本有智慧，子若匪類不知死。悔悟回頭重再起，老本尚介有意義。」（參考自賴炳炯牧師「保老四則」）

## 聖經寓言故事——浪子的比喻

「浪子的比喻」，這篇簡短的寓言故事，早已被公認為世界上最偉大的故事。它發生在二千多年以前，但這樣的情形，至今更是天天在世界各地的家庭中一再重演。而成千上萬的父母操心焦急，企盼孩子趕快回家。如同故事中傷透心的父親，雖然小兒子急分家產，遠離家門、散盡貲財，但並未抹滅父親愛子心切，盼子歸來的天天守候。

根據猶太風俗，父親健在不分產業，可見小兒子目中無父，其行徑猛烈衝擊著當時的傳統社會。說不定內心暗暗嘀咕「老頭怎麼還不快點死吶！」終於忍不住放膽對父親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然後變賣一切兌現，毫不留戀地消失在父親的眼臉之外。

後來小兒子遠離了猶太人的根，淪落到外邦人有養豬的地方。猶太人視豬為不潔的動物，所以這是一份極卑賤的工作，由此可見這個小兒子沉淪的有多深！更乾脆地說，小兒子除了死路一條，已無處謀生。

假如錢沒用完，又沒遇到大饑荒，情況可能另當別論，而如此悲劇般地處境，至終潔淨了小兒子的心靈，所以奇妙的事情發生了。小兒子突然醒悟，渴望回家。是飢餓迫使他想要回家，也是那分羞恥感使他決定要向父親懺悔：「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罪惡感如洪水氾濫般，使小兒子不敢有任何非分之想：「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請把我當作一個雇工罷！」因為雇工身分比

奴隸還卑微，可以隨時解雇。小兒子打定主意，於是，步上了漫長的回家之路。

## 兒女成為浪子之前

曾幾何時，我的女兒變成了安息日信徒。當我催促她參加周間晚上聚會，每一道催促聲總像催魂鈴，傷害彼此的感情。後來女兒鄭重地對我說：「媽，讓我安排自己的時間，為了讓您安心，我向您保證，我這輩子永遠不會離開主耶穌。」

孩子長大了，有她的人生規劃，慶幸當時我也妥協了，只是仍暗暗地監督她，直到有一天，她自動說：「媽，我這個星期六銀行有舉辦活動，所以我必須去守星期五晚上的安息日，您要搭便車嗎？」我這才放了心。

我的小兒子因職業的關係，不能自由參加聚會，不過每每放假總是把握晨禱和晚間聚會。我也鼓勵大兒子去參加晨禱，但大兒子嘗試過後，覺得不適合而停頓，我也因此說了幾次重話，大兒子解釋說：「媽，我可以利用來回教會的時間禱告，那樣，時間才不會太緊迫。」是啊！我這個「急驚風」的母親，生出「慢郎中」的兒子，只好任他「慢慢地享受生活」囉！但這也是經過多次衝突之後，慢慢調整才有的豁達心態。

現在，大兒子跑業務時，早上常順道去教會副堂做晨禱再出發。以天上的父，作為今天的第一個主顧，讓祂在前面領路，請求祂時刻伴護，那麼，整天都會得到無窮富庶。

對父母而言，最大的危機就是過於強烈地表達對孩子行為的不贊同，總是堅持自己的本意。由於父母的自以為義，所要付出的代價卻是讓孩子誤以為：「雖然父母總說有多愛孩子，但並非真心接納他們。」

為人父母是一件長期的工作，孩子隨時會出乎意料之外，因此不該太早對孩子下定論，美國一位優秀的棒球員（Yogi · Berra）說：「直到比賽完畢，才算真正結束。」換句話說，即蓋棺才能論定。那些讓父母傷腦筋的孩子會改變，而平日唯諾聽話的孩子，也不要將他們的表現視為理所當然。

## 超越要命的社會氛圍

現今社會風氣，常強迫父母們把孩子的成就視為自己是否成功的指標，希望孩子表現良好，是因為自己想要博取好名聲。所以當孩子陷入困境，父母最常浮現腦海的第一個念頭是：「別人會用什麼樣的眼光看待我們？」

有位駐牧教會的傳道坦誠說道：「當我的兒子正經歷人生艱困的時段，我最關心的卻是：『教會的會眾會怎麼想？』然而處理兒子現實面對的問題，已使我筋疲力盡。幾經煎熬，好不容易才決定不再介意別人的想法。當下最大的前提是兒子的利益，而不是我的名聲。」

《箴言》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這是準則，遵循它，將會為孩子生命奠定美好的根基。即

使父母曾經錯待孩子而使浪子遠走他方，至終就像聖經中的浪子一樣，信仰在心中發芽，於是走向回家的路。

## 藉浪子檢驗父母靈命的成熟度

世界上沒有任何一種痛苦比得上父母為子女所承受的椎心之痛。

「痛苦是一種無聲的語言，所以，它是無可言喻的，它是否有助於你明白，我為你的祈求也總是無言的？並以淚珠呈現。」——蘇珊·藍斯基（Susan Lenzkes）

曾在聚會中聽到，一位母親對其女兒偏差的行徑感到心碎，她覺得女兒似乎是要毀滅她的人生，然而她仍堅信女兒是她生命的一部分，作為一個母親，不能不愛自己的女兒還可以繼續活下去的。

另有一對人人稱羨的完美父母，在他們的兒子因竊盜被捕後，瞬間青天霹靂。夫婦倆去牢獄面會，對兒子說：「你雖然使我們心碎，但永遠不能讓我們停止愛你。」



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

Rise in the presence of the aged, show respect for the elderly and revere your God. I am the LORD.

很多時候，父母常扮演「浪子哥哥」的角色，很容易使我們的浪子離家，卻讓浪子很難再回到家中。

父母越愛孩子，期望越高。父母雖然願意窮畢生之力為孩子做好安排，但父母畢竟不能替孩子過活；有時父母得願意放手，讓孩子學習生命的功課。明知放手，孩子將面臨困境，甚至走岔了路，而這種放手的痛苦，正是使浪子回家的歷程之一。

浪子的父親顛覆傳統，生前就應了兒子要求分給家產，讓其任意揮霍，這是小兒子照自己的心意所做的選擇，只是這位父親體察天父憐恤浪子回頭金不換的心意，從未停止眺望門前的路，也從未停止愛這個浪子。

## 誰才是浪子？

浪子回頭有了圓滿的結局，是個精彩的故事。然而對父母們最重要的省思課題是：「誰是今日的浪子？」父母是否把那些原本活躍有創意的小孩變成了浪子！在信仰中，制定一些不成文的規章，「創造」出許多新浪子。

有位教會眼中的浪子自述：「在教會裡眾多信徒的聚會中，我深深感到孤獨，講道的聲音像電視廣告，迅速從耳邊掠過。我看不到足以效法的基督徒，而聖經只像一本寫得令人困惑的道德寓言集。我既抗拒又憤恨，但心中隱約感覺關於神這一切又那麼真實。童年總是不留神而錯失了這位日後令我驚嘆的耶穌，最後竟然在我離家六千哩外的

貧民區，我遇見了神，這不就證明了是祂主動來尋找我嘛！我從這群物資極度缺乏的窮人中，看到真正的教會。」

法利賽人關心宗教勝於信心，致力於固守教條及規定。一再提問耶穌：「為什麼祢的門徒沒有洗手就吃東西呢？」「為何祢的門徒不禁食呢？」「為何祢要與罪人同席？」似乎在警告耶穌：祢帶領人偏離正統了。但並未阻礙耶穌依照天父旨意過祂的傳道生活。

法利賽主義的父母，總是輕易把子女看成浪子，但自己卻是道貌岸然的浪子而不自知，雖然人坐在教會的座位上，內心卻離神很遠。到底標新立異的孩子是浪子？還是從未停止上教會的父母是浪子？

我想：兩者都是，兩者都需要回天父的家。

## 神面對眾多浪子，豈不更傷心？

十數年前，有位傳道說了一句令我內心頗為震撼的話：「愛神，就不要讓神傷心！」就這麼一句話迴響至今，我也思索至今、應用至今，它幫助我度過信仰生活中的許多關卡。

《創世記》中記載：亞當和夏娃有最完美的父親，住在最完美的樂園，但他們卻選擇天父千叮嚀萬交待不要走的道路。可見沒有父母能萬全保證，讓我們的孩子不偏離神的路。在以色列的歷史中，這位完美的天父

總是不斷地對祂的女兒重申：「你們為何背離我所教導的一切呢？」

父母們必須明白，天上這位完美的父親，也有著任性的孩子。我們的孩子是神的責任，祂才是真正的父親；父母能做的，只是盡力去愛孩子。

## 父母不要忘記饒恕自己

最後，靠神的恩典幫助父母做一件最困難的事，就是饒恕自己。當父母學會饒恕自己，聖經中的浪子寓言瞬間會以全新的樣貌展現：看著從遠處歸來的身影似曾相識，而那個滿身污穢，帶著淚痕的臉孔，竟然是近鄉情怯的自己；那滿懷羞愧地走在回家路上的我們，卻聽見天父說：「為他披上袍子、戴上戒指、穿上鞋子。」此時此刻，終於驟然發現，在內心深處，我們都是天父的浪子。

本來，我將未信主的丈夫歸類為屬靈的浪子，然而行文至此，想起自己毫無規劃的投資，隨意為他人背書，任意揮霍神所賞賜的錢財，還有「嚴以律己，也嚴以待人」的性格等行為，不禁冷汗淋漓！

我們總是忙著做掌權的父母，以致忘了神更希望我們做的，就是成為祂順服的兒女。養育敬虔後代，對父母而言太沉重了。父母是被呼召過敬虔的生活，忠實不渝地事奉神。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8-9）。

## 浪子比喻中的精髓

浪子的故事全方位的寓意，不只是提醒父母應該原諒並接納犯錯的孩子，而是闡明：凡人都是天父的孩子，天父如此耐心地等待我們回家，當我們覺悟反轉投向天父的懷抱時，祂為我們擺設了何等豐盛的筵席。

感念之餘，以禱告向神表露心聲：

「神啊！假如我用自己的標準而非祢的旨意評斷孩子時，請原諒我！

如果我對孩子期望太高，以致輕易批評而不願耐心傾聽他的話，我深感抱歉！

主，請幫助我鬆開拳頭，讓我放手，幫助我接受並明白，孩子用不同的旋律唱他的歌，來做祢喜悅的事。並照祢的吩咐，永遠點亮一盞燈，照亮孩子回家的路，無論他往何處，祢的恩手都會帶領他，直到真正回家。」

## 真正的遺產，傳承到永遠

摩西在荊棘火焰中與神對話，神要摩西對以色列人這樣說：「耶和華——你們祖宗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遠；這也是我的記念，直到萬代。」（出三15）

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

Rise in the presence of the aged, show respect for the elderly and revere your God. I am the LORD.

個人或世代都不是獨立存在的，虔誠與否會受到祖先的影響，也會把這樣的遺產傳給後代子孫。神要我們孝敬父母，為的是要以這樣的連結來鞏固世代之間的关系。

感念父母的正面貢獻即強調了生命的遺產，然後，將所學的教訓，及所積聚的智慧，傳承到後代。很多舊觀念往往比新觀念還實際管用，更可貴的是父母累積的經驗和敏銳的洞察力。

〈每日靈糧〉曾有個故事令人唏噓，引以為鑑。

「一個富有的鰥夫將財產留給獨子和媳婦，條件只是餘生都與他們同住、起居由他們負責。但短短幾年，獨子將繼承的財產花費殆盡，媳婦想把公公趕走，兒子也同意了。某天，兒子和老父走在塵土飛揚的路上，步向州政府補助老人院。孱弱的父親腳步蹣跚，中途坐在一顆已被鋸掉的樹樁上休息。

老父突然雙手抱頭，掩面哭泣。兒子良心也頗受譴責，但儘說些推託藉口之詞。然而父親哽咽說：『我並不是因為要到這個收容貧窮不幸的老人院而哭泣。我是為自己的罪哭泣，許多年前，我和父親也走過這條路，把他送到同樣的地方，我現在嚐到自己種下的惡果！』」

這是一個血淋淋的例子，因缺乏孝敬而毀壞傳承，切斷祖父母與孫子間的關係。當父母將祖父母棄如敝屣，就將自己和後代與過去的智慧一刀兩斷，湮滅了屬靈的遺產傳

承，這是生命中最可悲的破產。

## 一個黑奴的龐大遺產

一百多年前，有個黑人奴隸在解放宣言之後重獲自由，並得到一些土地耕種，他是個文盲，但他全心愛主並熱愛家庭，以身作則樹立良好的典範。教導子女在幼年時期就認識基督，本著聖經作抉擇，以獲得智慧。尤其特別努力為子女禱告，同時也為他們將來的結婚對象禱告，祈使有著美好信仰的傳承。

成年後的孫子憶起：「我喜歡和祖父坐在廊前，聽他講聖經的故事，那種溫馨聯結和傳承的感覺，是難以用言語，筆墨形容表達的。」

曾孫在某個研討會演講前介紹父親：「我生命中有三個人對我意義重大，就是主耶穌、我祖父、還有我父親，我希望能像他們一樣。」

想想這些傳承都是由一個目不識丁的奴隸開始的。只是單純地把虔誠愛主的遺產一代又一代的傳遞下去，每一代所影響的每一個人，都是遺產傳承的一部分。尤其想到現今黑人家庭所經歷的可怕危機，這樣的遺產傳承，顯得特別有意義。

## 尊榮父母，即是繼承屬靈的遺產

孝敬父母是每一代都必須作的抉擇，使你在世長壽，得享美福，這種福是永恆的遺產，永恆的祝福。

